僅供參考，以本校課程資訊系統顯示資訊為準

國立臺北大學１０７學年度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　一年級A班　上課時間表

節次	學期	一	二	三	四	五
第一節 8:10 ｜ 9:10	上	外文 或 英文 或 英聽 或 國文 請務必 於本日 上完				
	下					
第二節 9:10 ｜ 10:00	上			民法概要 蔡玉娟老師		
	下					
第三節 10:10 ｜ 11:00	上			民法概要 蔡玉娟老師	建築學概論 王世燁老師	不動產管理※ 彭序文老師
	下				測量學 葉大綱老師	
第四節 11:10 ｜ 12:00	上			民法概要 蔡玉娟老師	建築學概論 王世燁老師	不動產管理※ 彭序文老師
	下				測量學 葉大綱老師	
第五節 1:10 ｜ 2:00	上		統計學 林定香老師	校訂不排課		
	下				測量學 葉大綱老師	電腦輔助繪圖※◆ 黃金聰老師
第六節 2:10 ｜ 3:00	上		統計學 林定香老師	校訂不排課		
	下				測量學實習 葉大綱老師	電腦輔助繪圖※◆ 黃金聰老師
第七節 3:10 ｜ 4:00	上			經濟學★ 社科院共同 分組志願選課	論文寫作方法※◆ 林秋綿老師	都市計畫 洪鴻智老師
	下		製圖學※◆ 王世燁老師		測量學實習 葉大綱老師	
第八節 4:10 ｜ 5:00	上			經濟學★ 社科院共同 分組志願選課	論文寫作方法※◆ 林秋綿老師	都市計畫 洪鴻智老師
	下		製圖學※◆ 王世燁老師		測量學實習 葉大綱老師	
第九節 5:10 ｜ 6:00	上			經濟學★ 社科院共同 分組志願選課		都市計畫 洪鴻智老師
	下					

備註 1：※代表選修課，◎代表群組（必）選修，◆代表合班的課程。**★與他系共同分組，志願選課**

備註 2：(1)**通識課請依通識中心規定、體育課請依照體育室規定，自行選擇時間修課。**

(2)有註明「先修科目」之課程，其先修科目需先行修畢，不可同時或顛倒次序修課。先修科目為全年課程者需修完全年，且任一學期成績不得為零分。

(3)學士班與進修學士班課程互選僅限於校訂期間內在電腦線上選課辦理。

(4)學生**應依本系安排之班級、時間上課**，除另有規定外不得任意跨班、換班或於他系修習本系必修課程。

(5)**「民法概要、都市計畫」重補修之學生，不可日夜互選。**

(6)一年級必修課程均為高年級之先修課程，期中棄選後可能會影響到高年級課程導致延畢，請務必慎思。

僅供參考，以本校課程資訊系統顯示資訊為準

國立臺北大學１０７學年度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　一年級Ｂ班　上課時間表

節次	學期	一	二	三	四	五
第一節 8:10 | 9:10	上	外文或英文或英聽或國文 請務必於本日上完			統計學 宋文昌老師	
	下		測量學 林柏丞老師			
第二節 9:10 | 10:00	上			都市計畫 洪鴻智老師	統計學 宋文昌老師	民法概要 黃健彰老師
	下		測量學 林柏丞老師			
第三節 10:10 | 11:00	上			都市計畫 洪鴻智老師		民法概要 黃健彰老師
	下		測量學 林柏丞老師			
第四節 11:10 | 12:00	上			都市計畫 洪鴻智老師		民法概要 黃健彰老師
	下		測量學實習 林柏丞老師			
第五節 1:10 | 2:00	上			校訂不排課	建築學概論 王世燁老師	不動產管理※ 彭序文老師
	下		測量學實習 林柏丞老師			電腦輔助繪圖※◆ 黃金聰老師
第六節 2:10 | 3:00	上			校訂不排課	建築學概論 王世燁老師	不動產管理※ 彭序文老師
	下		測量學實習 林柏丞老師			電腦輔助繪圖※◆ 黃金聰老師
第七節 3:10 | 4:00	上			經濟學★ 社科院共同 分組志願選課	論文寫作方法※◆ 林秋綿老師	
	下		製圖學※◆ 王世燁老師			
第八節 4:10 | 5:00	上			經濟學★ 社科院共同 分組志願選課	論文寫作方法※◆ 林秋綿老師	
	下		製圖學※◆ 王世燁老師			
第九節 5:10 | 6:00	上			經濟學★ 社科院共同 分組志願選課		
	下					

備註 1：※代表選修課，◎代表群組（必）選修，◆代表合班的課程。**★與他系共同分組，志願選課**

備註 2：(1)**通識課請依通識中心規定、體育課請依照體育室規定，自行選擇時間修課。**

(2)有註明「先修科目」之課程，其先修科目需先行修畢，不可同時或顛倒次序修課。先修科目為全年課程者需修完全年，且任一學期成績不得為零分。

(3)學士班與進修學士班課程互選僅限於校訂期間內在電腦線上選課辦理。

(4)學生應依本系安排之班級、時間上課，除另有規定外不得任意跨班、換班或於他系修習本系必修課程。

(5)**「民法概要、都市計畫」重補修之學生，不可日夜互選。**

(6)一年級必修課程均為高年級之先修課程，期中棄選後可能會影響到高年級課程導致延畢，請務必慎思。

僅供參考，以本校課程資訊系統顯示資訊為準

國立臺北大學１０７學年度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　二年級Ａ班　上課時間表

節次	學期	一	二	三	四	五
第一節 8:10 ｜ 9:10	上	民法實例演習※◆ 黃健彰				地籍測量 黃金聰
	下				都市設計(一)※ 王世燁	
第二節 9:10 ｜ 10:00	上	民法實例演習※◆ 黃健彰	都市土地使用及交通運輸計畫 衛萬明	大數據之概說與應用※◆ 彭蒂菁		地籍測量 黃金聰
	下				都市設計(一)※ 王世燁	
第三節 10:10 ｜ 11:00	上	不動產財務管理※ 林秋綿	都市土地使用及交通運輸計畫 衛萬明	大數據之概說與應用※◆ 彭蒂菁		地籍測量 黃金聰
	下			地理資訊系統 林柏丞		
第四節 11:10 ｜ 12:00	上	不動產財務管理※ 林秋綿	都市土地使用及交通運輸計畫 衛萬明	大數據之概說與應用※◆ 彭蒂菁		地籍測量實習 黃金聰
	下			地理資訊系統 林柏丞		
第五節 1:10 ｜ 2:00	上	微積分 商院 合開	土地經濟學 (分組) A：馮君君 C：曾明遜	校訂不排課	土地法 (分組) 劉維真 A 組 陳明燦 C 組	地籍測量實習 黃金聰
	下	公共設施計畫 ※◆邱敬斌				環境規劃 馮君君
第六節 2:10 ｜ 3:00	上	微積分 商院 合開	土地經濟學 (分組) A：馮君君 C：曾明遜	校訂不排課	土地法 (分組) 劉維真 A 組 陳明燦 C 組	地籍測量實習 黃金聰
	下	公共設施計畫 ※◆邱敬斌				環境規劃 馮君君
第七節 3:10 ｜ 4:00	上	微積分 商院 合開				
	下			資料庫管理系統※◆ 江渾欽	都市經濟學※◆ 彭序文	大數據之資料視覺化 ※◆ 彭蒂菁
第八節 4:10 ｜ 5:00	上	不動產行銷※◆ 游舜德				
	下			資料庫管理系統※◆ 江渾欽	都市經濟學※◆ 彭序文	大數據之資料視覺化 ※◆ 彭蒂菁
第九節 5:10 ｜ 6:00	上	不動產行銷※◆ 游舜德				
	下					大數據之資料視覺化 ※◆ 彭蒂菁

備註 1：※代表選修課，◎代表群組（必）選修，◆代表 AB 合班。

備註 2：(1) **通識課請依通識中心規定、體育課請依照體育室規定，自行選擇時間修課。**

(2) 有註明「先修科目」之課程，其先修科目需先行修畢，不可同時或顛倒次序修課。先修科目為全年課程者需修完全年，且任一學期成績不得為零分。

(3) 學士班與進修學士班課程互選僅限於校訂期間內在電腦線上選課辦理。學生應依本系安排之班級、時間上課，除另有規定外不得任意跨班、換班或於他系修習本系必修課程。

僅供參考，以本校課程資訊系統顯示資訊為準

國立臺北大學１０７學年度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　二年級Ｂ班　上課時間表

節次	學期	一		二	三	四	五
第一節 8:10 ｜ 9:10	上	民法實例演習※◆ 黃健彰		土地經濟學 (分組) B：馮君君 D：曾明遜			
	下						
第二節 9:10 ｜ 10:00	上	民法實例演習※◆ 黃健彰		土地經濟學 (分組) B：馮君君 D：曾明遜	大數據之概說與應用※◆ 彭蒂菁		
	下						
第三節 10:10 ｜ 11:00	上	不動產財務管理※ 彭序文		地籍測量 陳國華	大數據之概說與應用※◆ 彭蒂菁	土地法 (分組) B 組：劉維真 D 組：陳明燦	
	下						環境規劃 馮君君
第四節 11:10 ｜ 12:00	上	不動產財務管理※ 彭序文		地籍測量 陳國華	大數據之概說與應用※◆ 彭蒂菁	土地法 (分組) B 組：劉維真 D 組：陳明燦	
	下						環境規劃 馮君君
第五節 1:10 ｜ 2:00	上	微積分 商院		地籍測量 陳國華	校訂不排課	都市土地使用及 交通運輸計畫 洪鴻智	
	下		公共設施計畫※◆ 邱敬斌	地理資訊系統 詹士樑		都市設計(一)※ 王世燁	
第六節 2:10 ｜ 3:00	上	微積分 商院		地籍測量實習 陳國華	校訂不排課	都市土地使用及 交通運輸計畫 洪鴻智	
	下		公共設施計畫※◆ 邱敬斌	地理資訊系統 詹士樑		都市設計(一)※ 王世燁	
第七節 3:10 ｜ 4:00	上	微積分 商院		地籍測量實習 陳國華		都市土地使用及 交通運輸計畫 洪鴻智	
	下				資料庫管理系統※◆ 江渾欽	都市經濟學※◆ 彭序文	大數據之資料視覺化 ※◆ 彭蒂菁
第八節 4:10 ｜ 5:00	上	不動產行銷※◆ 游舜德		地籍測量實習 陳國華			
	下				資料庫管理系統※◆ 江渾欽	都市經濟學※◆ 彭序文	大數據之資料視覺化 ※◆ 彭蒂菁
第九節 5:10 ｜ 6:00	上	不動產行銷※◆ 游舜德					
	下						大數據之資料視覺化 ※◆ 彭蒂菁

備註 1：※代表選修課，◎代表群組（必）選修，◆代表 AB 合班。

備註 2：(1) **通識課請依通識中心規定、體育課請依照體育室規定，自行選擇時間修課。**

(2) 有註明「先修科目」之課程，其先修科目需先行修畢，不可同時或顛倒次序修課。先修科目為全年課程者需修完全年，且任一學期成績不得為零分。

(3) 學士班與進修學士班課程互選僅限於校訂期間內在電腦線上選課辦理。學生應依本系安排之班級、時間上課，除另有規定外不得任意跨班、換班或於他系修習本系必修課程。

僅供參考，以本校課程資訊系統顯示資訊為準

國立臺北大學１０７學年度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　三年級Ａ班　上課時間表

節次	學期	一		二	三	四	五
第一節 8:10 ｜ 9:10	上	民法實例演習※◆ 黃健彰	不動產經濟分析※◆ 彭蒂菁	土地稅法規◎ 劉維真	測量平差法(一) ◎◆陳國華	土地登記 洪鴻智	地圖學※◆ 葉大綱
	下	地租地稅理論◎◆ 李承嘉		計畫法規◎◆ 陳明燦	不動產金融◎ 彭序文	災害管理◎◆ **顧嘉安**	土地利用與環境法◎◆ 蔡玉娟
第二節 9:10 ｜ 10:00	上	民法實例演習※◆ 黃健彰	不動產經濟分析※◆ 彭蒂菁	土地稅法規◎ 劉維真	測量平差法(一) ◎◆陳國華	土地登記 洪鴻智	地圖學※◆ 葉大綱
	下	地租地稅理論◎◆ 李承嘉		計畫法規◎◆ 陳明燦	不動產金融◎ 彭序文	災害管理◎◆ **顧嘉安**	土地利用與環境法◎◆ 蔡玉娟
第三節 10:10 ｜ 11:00	上	不動產經紀法規※◆ 劉維真		土地重劃與徵收◎◆ 陳明燦	環境生態學◎◆ 馮君君	不動產市場分析◎ 彭建文	土地政策 何彥陞
	下	不動產財務分析※◆ 彭序文			信託法※◆ 劉維真	不動產開發◎ 游舜德	
第四節 11:10 ｜ 12:00	上	不動產經紀法規※◆ 劉維真		土地重劃與徵收◎◆ 陳明燦	環境生態學◎◆ 馮君君	不動產市場分析◎ 彭建文	土地政策 何彥陞
	下	不動產財務分析※◆ 彭序文			信託法※◆ 劉維真	不動產開發◎ 游舜德	
第五節 1:10 ｜ 2:00	上	都市更新◎◆ 林秋綿		不動產投資◎ 游舜德	**校訂不排課**	地理資訊系統實務◎ 林柏丞	
	下	衛星定位測量◎◆ 葉大綱	資料庫管理與應用※◆ 彭蒂菁	測量平差法(二)※◆ 陳國華		規劃實務(二) ◎◆ 洪鴻智	規劃分析◎◆ 詹士樑
第六節 2:10 ｜ 3:00	上	都市更新◎◆ 林秋綿		不動產投資◎ 游舜德	**校訂不排課**	地理資訊系統實務◎ 林柏丞	
	下	衛星定位測量◎◆ 葉大綱	資料庫管理與應用※◆ 彭蒂菁	測量平差法(二)※◆ 陳國華		規劃實務(二) ◎◆ **洪鴻智**	規劃分析◎◆ 詹士樑
第七節 3:10 ｜ 4:00	上	規劃實務(一)◎◆ 邱敬斌		**不動產估價　(分組)** A 組：林秋綿、B 組：彭建文 C 組：游適銘	生態台灣◎◆ 陳湘繁	地理資訊系統實務◎ 林柏丞	都市及區域計畫理論 邱啟新
	下	都市及區域政策※◆ 邱敬斌	不動產稅務應用※◆ 劉維真	**不動產估價實務(分組)** A 組：林秋綿、B 組：彭建文 C 組：游適銘	測量實務※◆ 葉大綱	規劃實務(二) ◎◆ **洪鴻智**	土地行政爭訟※◆ 蔡玉娟
第八節 4:10 ｜ 5:00	上	規劃實務(一)◎◆ 邱敬斌		**不動產估價　(分組)** A 組：林秋綿、B 組：彭建文 C 組：游適銘	生態台灣◎◆ 陳湘繁		都市及區域計畫理論 邱啟新
	下	都市及區域政策※◆ 邱敬斌	不動產稅務應用※◆ 劉維真	**不動產估價實務(分組)** A 組：林秋綿、B 組：彭建文 C 組：游適銘	測量實務※◆ 葉大綱	土地登記實務◎◆ 林燕山	土地行政爭訟※◆ 蔡玉娟
第九節 5:10 ｜ 6:00	上	規劃實務(一)◎◆ 邱敬斌					
	下	**不動產城鄉實務操作※◆** 【第 9-10 節 17-19】		**不動產城鄉實務操作※◆** 【第 9-10 節 17-19】	測量實務※◆ 葉大綱	土地登記實務◎◆ 林燕山	**不動產城鄉實務操作※◆** 【第 9-10 節 17-19】

備註 1：※代表選修課，◎代表群組（必）選修，◆代表 AB 合班。

備註 2：(1)學士班與進修學士班課程互選僅限於校訂期間內在電腦線上選課辦理。學生應依本系安排之班級、時間上課，除另有規定外不得任意跨班、換班或於他系修習本系必修課程。

(2) 有註明「先修科目」之課程，其先修科目需先行修畢，不可同時或顛倒次序修課。先修科目為全年課程者需修完全年，且任一學期成績不得為零分。

(3)衝堂者請在確定該時段已選到課程後再至系辦登記，將開放另一班課程之權限。

僅供參考，以本校課程資訊系統顯示資訊為準

國立臺北大學１０７學年度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　三年級Ｂ班　上課時間表

節次	學期	一		二	三	四		五
第一節 8:10 ｜ 9:10	上	民法實例演習※◆ 黃健彰	不動產經濟分析※◆ 彭蒂菁	都市及區域計畫理論 邱啟新	測量平差法(一)◎◆ 陳國華	不動產投資◎ 游舜德		地圖學※◆ 葉大綱
	下	地租地稅理論◎◆ 李承嘉		計畫法規◎◆ 陳明燦		災害管理◎◆ 顧嘉安		土地利用與環境法◎◆ 蔡玉娟
第二節 9:10 ｜ 10:00	上	民法實例演習※◆ 黃健彰	不動產經濟分析※◆ 彭蒂菁	都市及區域計畫理論 邱啟新	測量平差法(一)◎◆ 陳國華	不動產投資◎ 游舜德		地圖學※◆ 葉大綱
	下	地租地稅理論◎◆ 李承嘉		計畫法規◎◆ 陳明燦		災害管理◎◆ 顧嘉安		土地利用與環境法◎◆ 蔡玉娟
第三節 10:10 ｜ 11:00	上	不動產經紀法規※◆ 劉維真		土地重劃與徵收◎◆ 陳明燦	環境生態學◎◆ 馮君君			土地政策 陳柏廷
	下	不動產財務分析※◆ 彭序文		不動產金融◎ 彭蒂菁	信託法※◆ 劉維真	註：衝堂者此時段可改修 3A 之不動產開發		
第四節 11:10 ｜ 12:00	上	不動產經紀法規※◆ 劉維真		土地重劃與徵收◎◆ 陳明燦	環境生態學◎◆ 馮君君			土地政策 陳柏廷
	下	不動產財務分析※◆ 彭序文		不動產金融◎ 彭蒂菁	信託法※◆ 劉維真	註：衝堂者此時段可改修 3A 之不動產開發		
第五節 1:10 ｜ 2:00	上	都市更新◎◆ 林秋綿		土地稅法規◎ 劉維真	校訂不排課	不動產市場分析◎ 彭序文		地理資訊系統實務◎ 詹士樑
	下	衛星定位測量◎◆ 葉大綱	資料庫管理與應用※◆ 彭蒂菁	測量平差法(二)※◆ 陳國華		不動產開發◎游舜德	規劃實務(二)◎◆洪鴻智	規劃分析◎◆ 詹士樑
第六節 2:10 ｜ 3:00	上	都市更新◎◆ 林秋綿		土地稅法規◎ 劉維真	校訂不排課	不動產市場分析◎ 彭序文		地理資訊系統實務◎ 詹士樑
	下	衛星定位測量◎◆ 葉大綱	資料庫管理與應用※◆ 彭蒂菁	測量平差法(二)※◆ 陳國華		不動產開發◎游舜德	規劃實務(二)◎◆洪鴻智	規劃分析◎◆ 詹士樑
第七節 3:10 ｜ 4:00	上	規劃實務(一)◎◆ 邱敬斌		不動產估價　(分組) A 組：林秋綿、B 組：彭建文、C 組：游適銘	生態台灣◎◆ 陳湘繁	土地登記 林燕山		地理資訊系統實務◎ 詹士樑
	下	都市及區域政策※◆ 邱敬斌	不動產稅務應用※◆ 劉維真	不動產估價實務(分組) A 組：林秋綿、B 組：彭建文、C 組：游適銘	測量實務※◆ 葉大綱	規劃實務(二)　◎◆ 洪鴻智		土地行政爭訟※◆ 蔡玉娟
第八節 4:10 ｜ 5:00	上	規劃實務(一)◎◆ 邱敬斌		不動產估價　(分組) A 組：林秋綿、B 組：彭建文、C 組：游適銘	生態台灣◎◆ 陳湘繁	土地登記 林燕山		
	下	都市及區域政策※◆ 邱敬斌	不動產稅務應用※◆ 劉維真	不動產估價實務(分組) A 組：林秋綿、B 組：彭建文、C 組：游適銘	測量實務※◆ 葉大綱	土地登記實務◎◆ 林燕山		土地行政爭訟※◆ 蔡玉娟
第九節 5:10 ｜ 6:00	上	規劃實務(一)◎◆ 邱敬斌						
	下	不動產城鄉實務操作※◆ 【第 9-10 節 17-19】		不動產城鄉實務操作※◆ 【第 9-10 節 17-19】	測量實務※◆ 葉大綱	土地登記實務◎◆ 林燕山		不動產城鄉實務操作※◆ 【第 9-10 節 17-19】

備註 1：※代表選修課，◎代表群組（必）選修，◆代表 AB 合班。

備註 2：(1) **通識課請依通識中心規定，自行選擇時間修課。**

(2) 有註明「先修科目」之課程，其先修科目需先行修畢，不可同時或顛倒次序修課。先修科目為全年課程者需修完全年，且任一學期成績不得為零分。

(3) 學士班與進修學士班課程互選僅限於校訂期間內在電腦線上選課辦理。學生應依本系安排之班級、時間上課，除另有規定外不得任意跨班、換班或於他系修習本系必修課程。

(4) 衝堂者請在確定該時段已選到課程後再至系辦登記，將開放另一班課程之權限。

僅供參考，以本校課程資訊系統顯示資訊為準

國立臺北大學１０７學年度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　四年級Ａ班　上課時間表

節次	學期	一	二	三	四	五
第一節 8:10 ｜ 9:10	上					
	下					
第二節 9:10 ｜ 10:00	上					
	下		大地測量學※◆ 陳國華			
第三節 10:10 ｜ 11:00	上	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專題討論 A～G 組☆ 顧,曾,蔡,彭, 黃,游,邱	城鄉安全與減災實務◎◆ 顧嘉安		不動產經營管理◎ 游舜德	
	下		大地測量學※◆ 陳國華	環境遙測※◆ 黃金聰	居家風水概論※ 林秋綿	
第四節 11:10 ｜ 12:00	上	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專題討論 A～G 組☆	城鄉安全與減災實務◎◆ 顧嘉安		不動產經營管理◎ 游舜德	
	下		大地測量學※◆ 陳國華	環境遙測※◆ 黃金聰	居家風水概論※ 林秋綿	
第五節 1:10 ｜ 2:00	上			校訂不排課		
	下		土地法實務研究(一)※◆ 陳明燦		數位影像處理※◆ 林柏丞	
第六節 2:10 ｜ 3:00	上			校訂不排課		
	下		土地法實務研究(一)※◆ 陳明燦		數位影像處理※◆ 林柏丞	
第七節 3:10 ｜ 4:00	上	航空攝影測量◎◆ 黃金聰				
	下					
第八節 4:10 ｜ 5:00	上	航空攝影測量◎◆ 黃金聰				
	下					
第九節 5:10 ｜ 6:00	上	航空攝影測量◎◆ 黃金聰				
	下					

備註 1：※代表選修課，◎代表群組（必）選修，◆代表 AB 合班，☆代表使用志願選課分組之課程。

備註 2：(1) **通識課請依通識中心規定，自行選擇時間修課。**

(2) 有註明「先修科目」之課程，其先修科目需先行修畢，不可同時或顛倒次序修課。先修科目為全年課程者需修完全年，且任一學期成績不得為零分。

(3) 學士班與進修學士班課程互選僅限於校訂期間內在電腦線上選課辦理。學生應依本系安排之班級、時間上課，除另有規定外不得任意跨班、換班或於他系修習本系必修課程。

(4) 衝堂者請在確定該時段已選到課程後再至系辦登記，將開放另一班課程之權限。

僅供參考，以本校課程資訊系統顯示資訊為準

國立臺北大學１０７學年度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　四年級Ｂ班　上課時間表

節次	學期	一	二	三	四	五
第一節 8:10 ｜ 9:10	上					
	下				居家風水概論※ 林秋綿	
第二節 9:10 ｜ 10:00	上					
	下		大地測量學※◆ 陳國華		居家風水概論※ 林秋綿	
第三節 10:10 ｜ 11:00	上	不動產與城鄉 環境專題討論 A～G 組☆ 顧,曾,蔡,彭, 黃,游,邱	城鄉安全與減災 實務◎◆ 顧嘉安		不動產經營管理◎ 林秋綿	
	下		大地測量學※◆ 陳國華	環境遙測※◆ 黃金聰		
第四節 11:10 ｜ 12:00	上	不動產與城鄉 環境專題討論 A～G 組☆	城鄉安全與減災 實務◎◆ 顧嘉安		不動產經營管理◎ 林秋綿	
	下		大地測量學※◆ 陳國華	環境遙測※◆ 黃金聰		
第五節 1:10 ｜ 2:00	上			校訂不排課		
	下		土地法實務研究(一) ※◆陳明燦		數位影像處理※◆ 林柏丞	
第六節 2:10 ｜ 3:00	上			校訂不排課		
	下		土地法實務研究(一) ※◆陳明燦		數位影像處理※◆ 林柏丞	
第七節 3:10 ｜ 4:00	上	航空攝影測量◎◆ 黃金聰				
	下					
第八節 4:10 ｜ 5:00	上	航空攝影測量◎◆ 黃金聰				
	下					
第九節 5:10 ｜ 6:00	上	航空攝影測量◎◆ 黃金聰				
	下					

備註 1：※代表選修課，◎代表群組（必）選修，◆代表 AB 合班，☆代表使用志願選課分組之課程。

備註 2：(1) **通識課請依通識中心規定，自行選擇時間修課。**

(2) 有註明「先修科目」之課程，其先修科目需先行修畢，不可同時或顛倒次序修課。先修科目為全年課程者需修完全年，且任一學期成績不得為零分。

(3) 學士班與進修學士班課程互選僅限於校訂期間內在電腦線上選課辦理。學生應依本系安排之班級、時間上課，除另有規定外不得任意跨班、換班或於他系修習本系必修課程。

(4) 衝堂者請在確定該時段已選到課程後再至系辦登記，將開放另一班課程之權限。